

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及詞彙與思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準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獲提呈的配售股份前，務須細閱招股章程中有關本公司及下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C CHENG HOLDINGS LIMITED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45,000,000股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83港元，另加1%經紀
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320

獨家保薦人



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兼獨家牽頭經辦人



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公佈配售價及配發結果

概要

- 配售價已協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83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有關配售及上市的相關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7.3百萬港元。
- 發售量調整權未獲獨家牽頭經辦人行使並已告失效。
-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45,000,000股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
- 根據配售，45,00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65名經選定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與上述者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 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第11.23(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即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之時由公眾人士所持有50%以下的股份將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按每手4,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創業板股份代號為8320。
- 投資者務須注意，股東集中可能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配售價及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本公司與獨家牽頭經辦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三訂立的定價協議，配售價已協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83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

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有關配售及上市的相關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7.3百萬港元。

董事擬按照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應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方式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約31.2%或約5.4百萬港元，用作加強我們的資訊科技基建；
- 所得款項淨額約12.5%或約2.2百萬港元，用作於中國進行市場推廣活動；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56.3%或約9.7百萬港元，用作擴充我們的辦事處及團隊。

配售的踴躍程度及發售量調整權失效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45,000,000股股份獲大幅超額認購。

於本公告日期，發售量調整權並未獲獨家牽頭經辦人行使並已告失效。

分配結果

根據配售，45,000,000股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65名經選定的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配售股份的分派載列如下：

	獲分配的 配售股份總數	佔獲分配的 配售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 資本化發行及 配售完成後 本公司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股權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8,800,000	19.56%	4.89%
5大承配人	23,528,000	52.28%	13.07%
10大承配人	34,448,000	76.55%	19.14%
25大承配人	42,788,000	95.08%	23.77%

獲分配的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4,000股至8,000股	123
8,001股至40,000股	5
40,001股至400,000股	19
400,001股及以上	18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前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與上述者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投資者務須注意，股東集中可能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股東及準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於上市之時及其後所有時間，本公司必須維持其已發行股本總數最少25%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之時由公眾人士所持有50%以下的股份將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

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第11.23(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即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之時由公眾人士所持有50%以下的股份將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

股票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批准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確定的其他日期起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結算。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本公司將不會就任何已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且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就配售股份發出的股票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獨家牽頭經辦人、承配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視情況而定)指定的相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配售股份的準投資者務須注意，倘於上市日期香港時間上午八時正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牽頭經辦人(就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倘包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則本公司將就此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chengholdings.com 刊發公告。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配售於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所有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即時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chengholdings.com 刊發公告。

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320。

承董事會命
思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鵬程
香港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鵬程先生、符展成先生、王君友先生、盧建能先生、吳國輝先生及何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盧偉雄先生、王哲身先生及余熾鏗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ii)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告發表的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達致，並基於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cchengholdings.com 刊載。